

附件 3

浙江省第十三届大学生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 “书漫之江”汉字书写竞赛方案

汉字和以汉字为载体的中国书法是中华民族的文化瑰宝，为引导青少年热爱祖国文字和书法艺术，提高规范使用汉字的意识和能力，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增强文化自信与爱国情怀，制定“书漫之江”汉字书写竞赛（以下简称书写竞赛）方案如下。

一、参赛对象及类别

参赛对象为浙江省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读大学生（含研究生）、留学生。参赛学生身份以学校性质认定。

竞赛分硬笔、毛笔、粉笔三个类别，其中粉笔类只面向师范类学生。每校选送作品数硬笔类不超过 7 件，毛笔类不超过 7 件，有师范类专业的学校选送粉笔类不超过 6 件。各选手只能参加 1 个类别的竞赛。每人限报 1 件作品，限报 1 名指导教师（指导教师须为高校在职全职教师）。

已在省大学生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书漫之江”竞赛中获一、二等奖的选手不得参加同类别赛项；2025 届毕业生不列入选送范围。

二、参赛要求

（一）内容要求

体现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爱国情怀以及反映积极向上时代精神的古今诗文、楹联、词语、名言警句，或中华优秀图书的内容节选等。当代内容以正式出版或主流媒体公开发表为准，内容主题须相对完整，改编、自创以及网络文本等不在征集之列。

硬笔类、粉笔类作品须使用规范汉字（以《通用规范汉字表》为依据），字体要求使用楷书或行书，书写笔画形态和离合关系正确，行书作品不能随意改变笔画形态和夹带草书；毛笔类作品鼓励使用规范汉字，因艺术表达需要可使用繁体字及经典碑帖中所见的写法，字体不限（篆书、草书须附释文），但须通篇统一，不得繁简混用，不可提交临摹作品。

（二）形式要求

硬笔可使用中性笔、钢笔、秀丽笔。硬笔类作品用纸规格不超过 A3 纸大小（29.7cm×42cm 以内）。

毛笔作品用纸规格为四尺三裁至六尺整张宣纸（46cm×69cm 至 95cm×180cm），一律为竖式，不得托裱。手卷、册页等形式不在参赛范围之内。

粉笔作品一律使用白色粉笔，须写在正规教室的黑板上，横排横写。

（三）提交要求

参赛作品规范，应为 2025 年新创作的作品，由参赛者独立完成。硬笔类作品上传分辨率为 300DPI 以上的扫描图片；毛笔类、粉笔类作品上传高清照片，格式为 JPG 或 JPEG，大小为

2—10M，要求能体现作品整体效果与细节特点。

三、赛程安排

（一）初赛

2025 年 4 月至 5 月，各参赛学校按照规定的竞赛内容和要求组织实施本校的选拔活动。5 月 20 日前选拔出参赛选手，按要求将参赛作品的扫描图片或照片、报名表等相关材料上传至浙江省第十三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平台。

初赛采用网络评审方式。竞赛组委会将在 5 月下旬组织评审专家对参赛作品进行评审，按照得分高低取排名前 30%的选手参加省赛决赛。每校每类入选决赛人数不超过 3 名。

（二）决赛

计划于 2025 年 6 月下旬在湖州师范学院举行（具体时间另行通知），各校需指派 1 名教师带队参赛。

（三）教育部“笔墨中国”汉字书写大赛作品推荐

根据教育部关于举办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的安排和我省组织参加教育部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的要求，竞赛专家委员会将于 7 月初对进入决赛的作品进行复评，并推荐若干个优秀作品代表浙江省参加全国决赛。根据国赛要求，粉笔组入围国赛选手仅限于师范院校师范专业的学生。

各参赛选手须登录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官网（<https://jdsxj.eduyun.cn/>）按通知要求完成官网账号注册，参加语言文字知识及书法常识测评。每人可进行多次测评，系统确定

最高分为最终成绩（测评成绩不计入复赛），60 分以上为测评合格，合格者方可获得参赛资格。请各参赛选手在 5 月 31 日前完成测评。

入围国赛选手上传作品时需提供作品书写视频。书写视频的录制要求如下：请拍摄参赛选手上半身书写视频，摄像设备放在参赛者左侧（左手书写者在右侧拍摄）。开始书写前，参赛者本人须手持能证明身份的证件（身份证或医保卡、学生证、工作证等带有本人照片的证件），将持证的手臂和上半身拍进视频，头发不得遮挡面部，要露出五官，并确保证件上的姓名、照片清晰可见（注：证件上姓名、本人照片不能遮挡或被手指捏住；为确保隐私安全，其他信息可以部分遮挡），持续 5 秒。完成以上操作后，即可进入书写环节的录制，书写内容应为参赛提交作品内容的一部分，以体现本人书写水平。书写环节录制视频时长控制在 2 分钟内，在录制视频书写过程中，无须将作品全部写完。随后，进入展示环节的录制，请参赛者手持该作品正对手机或者摄像机，停留并录制 5 秒。总体拍摄画面应清晰展示书写内容，拍摄内容不得中断，视频不得剪辑。视频总时长不超过 3 分钟，300MB 以内，MP4 格式。书写视频和参赛作品图片同时上传到国赛官网。

经省赛选拔后入围参加国赛的选手必须于 7 月 15 日前在大赛官网完成作品的上传。

四、奖项设置

每组各设一、二、三等奖，原则上按照参赛人数确定获奖比例：一等奖 10%；二等奖 20%；三等奖 30%。

五、竞赛经费

各校按参加初赛人数，以每人 500 元标准交纳竞赛参赛费用。参赛费用由参赛选手所在学校承担，各校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参赛学生收费。

参赛费在 2025 年 5 月 20 日前由学校采用银行电汇或转账到竞赛指定账号（请务必在电汇或转账单上注明 XX 学校省大学生“书漫之江”汉字书写竞赛报名费），户名（必须写全称）：湖州师范学院；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吴兴支行；账号：33001649335050002860；税号：123305004711725032；银行联行号：105336010096。

决赛参赛学生、带队老师的差旅费和住宿费由各参赛学校承担。

六、竞赛组织

本项竞赛由省教材委（省语委）、省大学生科技竞赛委员会主办，省语言文字工作者协会指导，湖州师范学院承办。竞赛办公室设在国家语言文字推广基地（湖州师范学院），地址：湖州市吴兴区二环东路 759 号湖州师范学院人文学院“浙江省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组委会办公室”。联系人：安宝霞，电话：0572-2320097。钉钉：18152591413。